

2022 年度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主要负责派驻区域内的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工作，协助当地政府对辖区内环境污染防治进行监督管理，依法实施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按管理权限审批或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工作，协助处理辖区内涉及生态环境的应急事件；负责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和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内设办公室、法制监督股、执法股（执法大队）、污染防治股、生态保护股、行政审批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 2022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清远市清新区环境监测站。但局本级及下属单位分别单独编制部门决算，不做汇总。清远市清新区环境监测站已独立公开 2022 年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0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297.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5.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4,489.53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9.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06.17	本年支出合计	57	4,694.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8.02
总计	30	4,712.72	总计	60	4,712.7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06.17	2,408.33	0.00	0.00	0.00	0.00	2,297.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7	11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37	11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74	2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09	5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5	2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3	1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3	1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3	1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01.00	2,203.16	0.00	0.00	0.00	0.00	2,297.84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06.17	2,408.33	0.00	0.00	0.00	0.00	2,297.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02.28	80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702.28	70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29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7.8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 察支出	2,29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7.84
21103	污染防治	1,400.88	1,40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14.37	31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021.94	1,02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4.57	6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97	6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97	69.9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06.17	2,408.33	0.00	0.00	0.00	0.00	2,297.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97	69.9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 0.01 误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4.70	911.10	3,783.6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7	115.3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37	115.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74	26.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09	59.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5	29.5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3	19.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3	19.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3	19.83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489.53	705.93	3,783.6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4.70	911.10	3,783.6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94.66	694.66	10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694.66	694.66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294.00	11.28	2,282.73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294.00	11.28	2,282.73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400.88	0.00	1,400.88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14.37	0.00	314.37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021.94	0.00	1,021.94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4.57	0.00	64.5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97	69.9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97	69.97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4.70	911.10	3,783.6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97	69.9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 0.01 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0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5.37	115.3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83	19.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195.53	2,195.53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9.97	69.9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8.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00.70	2,400.7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7.63	7.6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408.33	总计	64	2,408.33	2,408.3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 0.01 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00.70	899.82	1,50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7	115.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37	115.3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74	26.7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09	59.0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5	29.5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3	19.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3	19.8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3	19.83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95.53	694.66	1,500.8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94.66	694.66	10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694.66	694.6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00.70	899.82	1,500.8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00	0.00	100.00
21103	污染防治	1,400.88	0.00	1,400.88
2110301	大气	314.37	0.00	314.37
2110302	水体	1,021.94	0.00	1,021.94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4.57	0.00	64.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97	69.9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97	69.9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97	69.9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 0.01 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7.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3
30101	基本工资	112.78	30201	办公费	3.00
30102	津贴补贴	450.90	30202	印刷费	1.47
30103	奖金	10.1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02	30206	电费	1.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65	30207	邮电费	2.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64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6.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2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9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34.89		公用经费合计	64.9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 0.01 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75	0.00	13.75	0	12.50	1.25	27.88	0.00	27.65	17.98	9.67	0.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 0.01 误差。“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原因：经批准，利用省级专项资金采购 1 台执法用车。

第三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4,712.7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706.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08.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8.87 万元，增长 17.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清远市清新区工业企业日常性监督检查能力提升项目、清远市清新区 VOC 企业全过程监控及平台管理服务项目)，二是由于人员增加，增加了基本工资、基本养老缴费、职业年金、医疗保险。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2,297.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73.11 万元，增长 607.6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省级生态环境专

项资金（清远市清新区工业企业日常性监督检查能力提升项目、清远市清新区 VOC 企业全过程监控及平台管理服务项目），二是增加了区级财政安排的省涉农资金项目，三是增加了区级财政安排的环境保护专项统筹资金项目。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4,712.7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694.7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11.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8.35 万元，下降 7.92%。主要变动情况：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 3,783.6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69.08 万元，增长 167.4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清远市清新区工业企业日常性监督检查能力提升项目、清远市清新区 VOC 企业全过程监控及平台管理服务项目），二是增加了区级财政安排的省涉农资金项目，三是增加了区级财政安排的环境保护专项统筹资金项目。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408.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08.33 万

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8.87 万元，增长 17.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清远市清新区工业企业日常性监督检查能力提升项目、清远市清新区 VOC 企业全过程监控及平台管理服务项目），二是由于人员增加，增加了基本工资、基本养老缴费、职业年金、医疗保险；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400.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0.7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766.76 万元，增长 278.7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清远市清新区工业企业日常性监督检查能力提升项目、清远市清新区 VOC 企业全过程监控及平台管理服务项目），二是由于人员增加，增加了基本工资、基本养老缴费、职业年金、医疗保险；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7.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3.75 万元的 202.7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41 万元，增长 92.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7.65 万元，完成预算 12.50 万元的 221.2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49 万元，增长 204.9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7.98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98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67 万元，完成预算 12.50 万元的 77.3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50 万元，下降 31.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3 万元，完成预算 1.25 万元的 18.4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下降 23.33%。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经批准，利用省级专项资金采购 1 台执法用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经批准，利用省级专项资金采购 1 台执法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65 万元，占 99.18%；公务接待费支出 0.23 万元，占 0.8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2 年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6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7.9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6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公务用车、日常执法监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3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检查工作和调研，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 次，接待人数共 24 人。主要包括上级检查工作和调研。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24 万元，增长 33.3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增加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1.04 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 5.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5.7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1.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21.0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1265.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4.32%；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是生态环境执法能力建设；二是生态环境监测项目；三是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四是清新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

五是漫水河流域水生态治理与修复工程（一期）项目；六是执法经费。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没有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开展了生态环境执法能力建设等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绩效评价结果：“优”。

生态环境执法能力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8.00 万元，执行数为 17.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采购了 1 台执法用车，提高了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的环境应急、执法监管能力。暂时没有发现问题，暂时没有下一步改进措施。

生态环境监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6.60 万元，执行数为 46.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清新区 3 个水功能区、9 个农村饮用水水源、8 个产业园点位例行监测工作，为环境管理提供数据支持，为政府环保考核提供数据。暂时没有发现问题，暂时没有下一步改进措施。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20.00 万

元，执行数为 165.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为进一步削减机动车尾气排放，促进高污染高排放机动车淘汰工作，改善我区环境空气质量提供了相应的数据支撑；摸底巡查，建立动态管控清单和长效工作机制，对于巡查发现的问题，通报相关责任单位，督促落实整改，并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改到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支出进度慢，原因是所开展的项目均为跨年项目，项目实施周期长，导致资金支付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跟进项目进度，确保项目按期安质完成，在期限内完成资金支出。

清新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90.00 万元，执行数为 87.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龙颈镇木古营、浸潭高车两地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持续进行警示与物理隔绝作用，保障居民用水安全。暂时没有发现问题，暂时没有下一步改进措施。

漫水河流域水生态治理与修复工程（一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952.20 万元，执行数为 848.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项目的实施，达到改善漫水河流域水环境，进行生态修复，支撑漫水河三青大桥、漫水河支流山塘水黄坎桥考核断面水体稳定达标的目标。暂时没有发现问题，暂时没有下一步改进措施。

执法经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执行

数为 1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加强环境监管执法，提升执法监管能力。暂时没有发现问题，暂时没有下一步改进措施。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我部门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